厦门蒙发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 第一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2614 证券简称:蒙发利 公告编号:2014-31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邹剑寒、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苏卫标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慧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540,566,063.50	360,739,198.35	49.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注)	-8,253,873.62	-8,339,770.96	1.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0,989,804.95	-10,686,709.93	202.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0,449,437.43	5,279,629.59	-297.9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4	-0.035	2.8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4	-0.035	2.8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40%	-0.42%	0.0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140,636,153.39	3,194,921,694.85	-1.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062,193,494.37	2,067,252,728.75	-0.24%

注:受外汇市场波动影响,人民币兑美元一改单边升值趋势,致公司签署的未交割远期外汇合约的公允价值产生较大波动,对报告期内经营业绩产生较大影响。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92,362.4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378,611.0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9,297,87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92,994.5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5,117,589.03	
减:所得税影响额	1,042,640.73	
合计	-19,243,678.57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10,032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李五令	境内自然人	30.54%	73,284,040	73,134,000	质押	59,053,000
邹剑寒	境内自然人	30.54%	73,284,000	73,134,000	质押	54,900,000
张泉	境内自然人	5.87%	14,096,000	14,096,000	质押	14,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中邮核心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4.65%	11,168,978			
中国银行-工银瑞信核心价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4.2%	10,084,585			
中国建设银行-银河行业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6%	2,302,891			
中国农业银行-长盛同德主题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2%	2,200,960			
中国工商银行-融通医疗保健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2%	2,200,677			
魏罡	境内自然人	0.91%	2,174,000	1,660,500	质押	1,660,500
金鑫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	2,170,089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中国农业银行-中邮核心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1,168,978	人民币普通股	11,168,978
中国银行-工银瑞信核心价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0,084,585	人民币普通股	10,084,585
中国建设银行-银河行业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302,891	人民币普通股	2,302,891
中国农业银行-长盛同德主题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200,960	人民币普通股	2,200,960
中国工商银行-融通医疗保健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200,677	人民币普通股	2,200,677
金鑫证券投资基金	2,170,089	人民币普通股	2,170,089
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浦江之星6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779,827	人民币普通股	1,779,827
中国建设银行-国泰金马稳健回报证券投资基金	1,553,079	人民币普通股	1,553,079
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中海-浦江之星130号集合资金信托	1,381,239	人民币普通股	1,381,239
中国农业银行-工银瑞信消费服务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299,877	人民币普通股	1,299,877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和前10名股东之间:邹剑寒、李五令属于一致行动人。未知其它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10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十大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1、资产负债表项目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4年3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比期初增减(%)
交易性金融资产	40,732.30	22,951,390.00	-99.82%
应收利息	6,796,638.89	2,528,572.87	168.79%
预付款项	78,097,619.72	44,459,072.33	75.66%
长期股权投资	1,000,000.00	0.00	-
在建工程	9,218,387.86	589,941.46	1462.59%
交易性金融负债	16,346,480.00	55,675.83	29,260.10%
应交税费	19,323,012.34	-300,845.26	6,522.91%
少数股东权益	5,148,479.21	8,762,034.70	-41.24%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518,676.43	-3,713,315.67	86.03%

(1)报告期末,交易性金融资产比期初下降99.82%,主要系2月下旬以来央行扩大了外汇汇率波动幅度,引发公司远期结汇的公允价值产生较大波动,交易性金融资产转为交易性金融负债所致;

(2)报告期末,应收利息比期初增长168.79%,主要系计提定期存款利息收入所致;

(3)报告期末,预付款项比期初增长75.66%,主要系公司子公司漳州蒙发利实业有限公司及漳州康城家居用品有限公司预付土地购买款所致;

(4)报告期末,长期股权投资比期初增加1,000,000.00元,主要系公司对外参股设立厦门商汇联合投资公司所致;

(5)报告期末,在建工程比期初增长1462.59%,主要系报告期内子公司厦门健康科技为满足空气净化器销售规模高速增长的产能需求而进行必要的厂房扩建所致;

(6)报告期末,交易性金融负债比期初增长29,260.10%,主要系2月下旬以来央行扩大了外汇汇率波动幅度,引发公司远期结汇的公允价值产生较大波动,交易性金融资产转为交易性金融负债所致;

(7)报告期末,应交税费比期初增加6,522.91%,主要系母公司留抵税款减少及子公司盈利计提当期所得税金及所致;

(8)报告期末,少数股东权益比期初下降41.24%,主要系公司子公司漳州蒙发利实业有限公司购买其控股子公司漳州模具厂少数股权权益,控股子公司转为全资子公司所致;

(9)报告期末,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比期初增长86.03%,主要系人民币持续贬值所致。

2、利润表项目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4年1-3月	2013年1-3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540,566,063.50	360,739,198.35	49.85%
营业税金及附加	5,086,501.00	3,047,682.17	66.90%
销售费用	103,569,300.32	34,811,204.83	197.52%
管理费用	65,423,774.59	43,720,040.00	49.64%
资产减值损失	109,397.01	306,452.11	-64.3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7,468,417.94	2,743,070.00	-1,101.38%
投资收益	872,571.64	-7,831.07	11,242.43%
营业外收入	6,268,166.23	503,030.32	1,146.08%
营业外支出	288,923.10	147,211.98	96.26%
所得税费用	6,830,783.40	1,537,104.76	344.39%

(1)报告期内,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长49.85%,主要系公司确立的"立品牌、拓渠道、调结构"的经营发展战略成功落地,收入结构调整明显,一季度公司继续延续此良好发展势头,整体销售收入明显增长,尤其是公司收购马来西亚奥佳华公司OGAWA品牌后自有品牌收入大幅增长,OGAWA(中国)较上年同期增长156.33%,COZZIA较上年同期增长86.70%;

(2)报告期内,营业税金及附加比上年同期增长66.90%,主要系公司子公司漳州蒙发利实业有限公司销售额较去年大幅增加,缴交的增值税增加,同时退税额增加缴交的城建税及教育附加也相应增加所致;

(3)报告期内,销售费用比上年同期增长197.52%,主要系公司加快了"多品牌、国际化"的全球战略布局,加强品牌建设、渠道拓展的力度(含并购"OGAWA"),强化专业营销团队的建设,致销售费用基数较上年同期明显增加,相应的人员薪酬、广告宣传费及渠道建设费用亦明显增长。

(4)报告期内,管理费用比上年同期增长49.64%,主要系公司收购马来西亚奥佳华公司,公司规模扩大所致;

(5)报告期内,资产减值损失比上年同期下降64.30%,主要系公司计提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比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6)报告期内,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比上年同期下降1,101.38%,主要系受外汇市场波动影响,人民币兑美元一改单边升值趋势,致公司签署的未交割远期外汇合约的公允价值产生较大波动所致;

(7)报告期内,投资收益比上年同期增长11,242.43%,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理财产品到期收回,上期无该事项所致;

(8)报告期内,营业外收入比上年同期增长1,146.08%,主要系公司收到的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9)报告期内,营业外支出比上年同期增长96.26%,主要系公司固定资产处置损失增加所致;

(10)报告期内,所得税费用比上年同期增长344.39%,主要系公司子公司利润总额较去年大幅增加,所得税费用相应增加。

3、现金流量表项目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4年1-3月	2013年1-3月	与上年同期相比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97,455,306.99	446,180,532.15	33.90%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479,690.42	6,347,281.54	80.8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7,769,017.05	90,550,392.63	52.15%
支付的各项税费	30,852,095.47	17,835,322.17	72.9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8,298,053.78	56,738,144.85	108.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49,437.44	5,279,629.59	-297.92%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0	0.0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776,712.33	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1,972.50	343,651.20	-70.3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344,599.84	111,428,297.33	-80.8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8,161,721.25	16,336,071.71	133.60%
投资支付的现金	4,500,000.00	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4,000,000.00	0.0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777,308.82	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654,736.72	1,571,301.74	132.59%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25,394.49	-257,006.63	460.07%

(1)报告期内,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比上年同期增长33.90%,主要系公司营业收入大幅增加所致;

(2)报告期内,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比上年同期增长80.86%,主要系公司收到的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3)报告期内,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比上年同期增长52.15%,主要系公司成功收购奥佳华及打造营销专业团队,员工人数增加所致;

(4)报告期内,支付的各项税费比上年同期增长72.98%,主要系公司销售规模扩大,同时销售利润增加所致;

(5)报告期内,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比上年同期增长108.50%,主要系公司销售规模扩大,致销售费用及管理支出较上年同期大幅增加所致;

(6)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下降297.92%,主要系公司销售费用及管理支出较上年同期均大幅增加所致;

(7)报告期内,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比上年同期增加50,000,000.00元,主要系公司赎回部分到期理财产品,上年无此事项所致;

(8)报告期内,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比上年同期增加776,712.33元,主要系公司赎回部分到期理财产品产生的投资收益,上年无此事项所致;

(9)报告期内,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比上年同期下降70.33%,主要系公司固定资产处置收益减少所致;

(10)报告期内,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比上年同期下降80.84%,定期存款到期转回金额减少所致;

(11)报告期内,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比上年同期增长133.60%,主要系报告期内子公司厦门健康科技有限公司为满足空气净化器销售规模高速增长的产能需求而进行必要的厂房扩建所致;

(12)报告期内,投资支付的现金比上年同期增加4,500,000.00元,主要系公司子公司漳州蒙发利实业有限公司购买其控股子公司漳州模具厂少数股权权益所致;

(13)报告期内,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比上年同期增加184,000,000.00元,主要系公司将部分闲置资金转做定期存款所致;

(14)报告期内,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比上年同期增加13,777,308.82元,主要系公司子公司蒙发利(香港)有限公司偿还部分借款所致;

(15)报告期内,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比上年同期增长132.59%,主要系公司对外投资需要借款增加,致利息支出相应增加所致;

(16)报告期内,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比上年同期增长460.07%,主要系公司外币存款金额和汇率波动影响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公司于2014年1月20日完成OGAWA WORLD BERHAD 100%的股份收购,OGAWA已经从马来西亚证券交易所主板退市并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蒙发利(香港)有限公司100%持股的公司。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要约收购OGAWA WORLD BERHAD	2014年01月22日	http://www.cninfo.com.cn/

三、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	-	-	-	-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	-	-	-	-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	-	-	-	-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一、实际控制人邹剑寒、李五令;二、作为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邹剑寒、李五令、张泉、曾建宝、魏罡、高兰洲、刘才庆。	一、⑴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收购该部分股份;⑵如全资子公司深圳凯得克被国家有关税务主管部门要求补缴因享受有关优惠政策而免缴及少缴的企业所得税,则邹剑寒先生和李五令先生无条件全额承担深圳凯得克应补缴的所得税款及因此所产生的所有相关费用;⑶为了避免与公司之间可能出现的同业竞争,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和保证公司的长期稳定发展,公司的实际控制人邹剑寒、李五令2009年10月16日作出承诺如下:①将来不以任何方式从事,包括与他人合作直接或间接从事与本公司相同、相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业务;②不投资控股于业务与本公司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③不向其他业务与本公司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个人提供专有技术或提供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秘密;④如果未来拟从事的业务可能与本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将本着本公司优先的原则与本公司协商解决。二、在作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将向公司申报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上述锁定期满后,在本人任职期间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本人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票数量占本人所持有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50%。			正常履行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	-	-	-	-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如有)	无				

四、对2014年1-6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4年1-6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4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65%	至	110%
2014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4,800	至	6,000
2013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2,869.34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上半年公司销售收入同比大幅增长,公司自有品牌运营良好(含海外并购的OGAWA品牌),品牌销售收入显著增加,毛利率得以提升,从而使得公司主营业务利润大幅增长。		

厦门蒙发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邹剑寒

2014年4月24日

证券代码:002614 股票简称:蒙发利 公告编号:2014-30号

厦门蒙发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厦门蒙发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以电话、传真及电子邮件等方式于2014年4月19日发出。会议于2014年4月24日上午10:00以通讯方式召开,并获得全体董事确认。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邹剑寒先生主持,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全体董事认真审议,以通讯表决的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4年第一季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014年第一季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内容,详见2014年4月25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二、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香港作为亚太地区高度国际化的大都市,拥有其他地域不可比拟的优势,是各类人才汇集、东西方的交汇点,公司在香港设立自有品牌全球布局的运营管理中心,不仅有助于公司自有品牌高度统一的管理,同时有利于公司自有品牌业务国际化商务对接,从而快速地推动公司全球化品牌布局的实施与发展。因此,董事会同意公司为OGAWA香港本次支付购买写字楼所需资金的银行融资,提供不超过3千万元人民币(等值美元或港币)的贷款担保,贷款担保期限为1~2年。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2014年第一季度报告及其摘要》;

特此公告。

厦门蒙发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年4月24日

证券代码:002614 股票简称:蒙发利 公告编号:2014-33号

厦门蒙发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OGAWA HEALTH CAREINTERNATIONAL (HK) LIMITED提供融资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担保概述

2014年4月17日厦门蒙发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全资子公司OGAWA HEALTH CARE INTERNATIONAL (HK) LIMITED(以下简称"OGAWA香港")向兆涛发展有限公司(BILLION WAVE DEVELOPMENT LIMITED,以下简称"兆涛发展")发出资产购买意向书,拟购买位于香港九龙九龙湾常悦道1号的恩浩国际中心1A及1B号(新九龙内地段第5881号余段)商务办公写字楼31楼全层(1,143平方米),作为公司自有品牌全球布局运营管理中心,本次认购总价为1.29亿港币(约合1.02亿人民币)。

OGAWA香港拟使用部分自有资金及银行贷款方式支付本次购楼款。为筹集本次购楼款,公司同意为OGAWA香港向银行申请贷款提供不超过3千万元人民币(等值美元或港币)的贷款担保,贷款担保期限为1~2年。

本次担保事项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表决结果为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担保对象基本情况

OGAWA香港为2005年12月12日于中国香港注册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公司编号1013180)。办公地址为:香港荃湾沙咀道11-19号达贸中心7楼715-718室。经营范围:健康、保健产品的零售。

OGAWA香港2012年度及2013年度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民币

项 目	2011年7月-2012年6月	2012年7月-2013年6月
资产总额	25,272,262.66	40,321,988.96
负债总额	15,247,428.03	24,998,317.17
净资产	10,024,834.63	15,323,671.79
营业收入	47,135,302.76	85,284,969.92
利润总额	2,903,094.98	6,299,315.20
净利润	2,535,240.86	5,261,755.37
资产负债率	60.33%	62.00%

三、董事会意见

1.担保原因

本次担保是为了满足全资子公司OGAWA香港购买写字楼所需资金的融资需求。

2.董事会意见

香港作为亚太地区高度国际化的大都市,拥有其他地域不可比拟的优势,是各类人才汇集、东西方的交汇点,公司在香港设立自有品牌全球布局的运营管理中心,不仅有助于公司自有品牌高度统一的管理,同时有利于公司自有品牌业务国际化商务对接,从而快速地推动公司全球化品牌布局的实施与发展。因此,董事会同意公司为OGAWA香港本次支付购买写字楼所需资金的银行融资,提供不超过3千万元人民币(等值美元或港币)的贷款担保,贷款担保期限为1~2年。

四、公司累计对外提供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的金额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最高为人民币2.77亿元,(4,500.00万美元,截止2014年1月23日国家外汇管理局发布的美元兑人民币中间价6.1599)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3.40%。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最高担保总额为人民币2.77亿元,逾期担保金额为0.00元。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厦门蒙发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年4月24日

证券代码:002614 股票简称:蒙发利 公告编号:2014-34号

厦门蒙发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厦门蒙发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以电话、传真及电子邮件等相结合方式于2014年4月19日发出,会议于2014年4月24日11:00在前埔路168号公司五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并获得全体监事确认。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名。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唐志国先生主持,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全体监事认真审议,以通讯表决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4年第一季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201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内控制度等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了公司的真实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二、备查文件:

1、《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2014年第一季度报告及其摘要》。

特此公告。

厦门蒙发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14年4月24日

证券代码:002614 股票简称:蒙发利 公告编号:2014-35号

厦门蒙发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厦门蒙发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1月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2014年1月24日召开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一年内滚动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20,000.00万元资金(其中:闲置募集资金19,000.00万元、超募资金70,000.00万元及自有资金31,000.00万元)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承诺的理财产品,理财产品发行主体为商业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产品期限一年以内(包含一年)。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董事长邹剑寒先生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闲置原因、相关会议决议及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出具的意见,详见于2014年1月9日,2014年1月25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9号:募集资金使用》的规定,公司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厦门观音山支行开立了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账户信息如下:

账户名称:厦门蒙发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账 号:360501547400000096

开户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厦门观音山支行

公司于2014年4月23日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厦门分行签订了《利多多公司理财产品合同》(保证收益型-财富班车6号),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4,000.00万元人民币进行现金理财,具体情况如下:

一、理财产品主要内容

1、产品名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利多多财富班车6号

2、产品类型:保本保收益

3、理财金额:4,000.00万元人民币

4、理财产品期限:2014年4月24日~2015年4月20日

5、理财产品投资方向:

本理财产品投资于现金、国债、地方政府债、央行票据、政策性金融债,评级在AA及以上评级(对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主承销的信用债,评级在A-(含)以上评级)的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次级债、企业债、公司债、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等信用类债券、回购、同业拆借、存放同业以及信贷资产等符合监管要求的非标准化债权资产等。

6、预计年化收益率:

年化收益率:5.50%/年

7、资金来源: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8、主要风险揭示

(1)政策风险:本理财产品仅是针对当前有效的法律法规和政策所设计;如国家宏观政策以及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发生变化,则其将有可能影响理财产品的投资、兑付等行为的正常进行。

(2)市场风险:交易期内可能存在市场利率上升、但该产品的收益率不随市场利率上升而提高的情形;受限于投资组合及具体策略的不同,理财产品收益变化趋势与市场整体发展趋势并不具有必然的一致性。

(3)延迟兑付风险:在本合同约定的投资兑付日分配时,如遇不可抗力等意外情况导致无法按期分配相关利益,则客户面临理财产品延迟兑付的风险。

(4)流动性风险:甲方在投资期限届满兑付之前不可提前赎回本产品。

(5)再投资风险:乙方可能根据本合同的约定在投资期内行使提前终止权,导致理财产品实际运作天数短于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如果理财产品提前终止,则甲方可能无法实现期初预期的全部收益。

(6)募集失败风险:在募集期,鉴于市场风险或本产品募集资金数额未达到最低募集规模等原因,该产品有可能出现募集失败的风险。

(7)信息传递风险:甲方应根据本合同载明的信息披露方式查询本理财产品的相关信息。如果甲方未及时查询,或由于通讯故障、系统故障以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导致甲方无法及时了解理财产品信息,并由此影响甲方投资决策,因此而产生的责任和风险将由甲方自行承担。

(8)不可抗力风险: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如果甲乙双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本合同时,可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部分或全部免除违约责任。

二、风险应对措施:

针对投资风险,公司主要采取风险措施如下:

1.财务部设专人管理存续期的各种投资及理财产品并跟踪委托理财资金的进展及安全状况,出现异常情况时应要求及时通报公司审计部、公司总经理及董事长,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最大限度地控制投资风险、保证资金的安全;

2.公司审计部为理财产品业务的监督部门,对公司理财产品业务进行事前审核、事中监督和事后审计;

3.独立董事将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核查为主;

4.公司监事会将对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5.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的购买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影响使用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运转,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短期理财,对闲置的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以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四、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1、公司于2013年12月26日与厦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厦门农商银行同鑫盈第46期理财计划协议书》,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超募资金65,800.00万元人民币进行现金理财。具体内容详见2013年12月27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2、公司于2013年12月11日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分行签订了《利得盈保本型理财产品2013年第76期》,使用自有资金5,000.00万元人民币进行现金理财。该产品已于2014年3月12日到期,并收回本金5,000.00万元人民币和理财收益77.67万元人民币。

3、公司全资子公司漳州康城家居用品有限公司于2013年11月21日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签订了《中信理财之惠益计划稳健系列12号76期保本型(公司客户)产品》,使用闲置募集资金9,200.00万元人民币进行现金理财。具体内容详见2013年11月22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4、公司全资子公司厦门蒙发利健康科技有限公司于2013年9月27日与中国农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福满支行签订了《"汇利丰"2013年第2531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理财产品》,使用闲置超募资金5,800.00万元人民币进行现金理财,该产品已于2013年10月31日到期,并收回本金5,800.00万元人民币和理财收益24.63万元人民币。该理财产品专用账户已注销。

5、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厦门康先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于2013年6月19日分别与中国农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福满支行签订了《"汇利丰"2013年第1443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理财产品》,使用自有资金4,200.00万元人民币、闲置超募资金5,800.00万元人民币,合计10,000.00万元人民币进行现金理财。该产品已于2013年09月24日到期,并收回本金10,000.00万元人民币和理财收益117.12万元人民币。

6、公司于2013年4月26日与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签订了《工银瑞信—蒙发利债券保本资产管理合同》,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超募资金60,000.00万元人民币进行现金理财。鉴于该理财产品收益水平无法达到预期收益,公司已于2013年12月23日与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解除协议,于2013年12月25日收回理财本金60,000.00万元人民币和理财收益1,304.71万元人民币。

五、备查文件

1、公司与上海浦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签订的《利多多公司理财产品合同》(保证收益型-财富班车6号);

特此公告。

厦门蒙发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年4月24日

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2014 第一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2697 证券简称:红旗连锁 公告编号:2014-022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曹世如、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慧君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陈慧君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213,958,504.11	1,117,486,697.17	8.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5,472,209.74	43,840,799.88	3.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2,614,503.18	41,631,939.70	2.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6,513,683.99	24,817,008.04	208.3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	0.11	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	0.11	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52%	2.57%	-0.0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914,253,732.85	2,861,347,501.34	1.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827,108,505.07	1,781,636,295.33	2.55%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6,912.0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743,183.76	农村商贸流通体系建设鲜活农产品项目资金:108万;新开社区便利店及叠加服务功能:45万;便民连锁企业扩大销售:5万;鼓励商业零售企业扩大农产品销售:10万;鼓励便民连锁企业新开门店:35万;商贸综合服务中心项目:10万;社保岗位补贴:161.32万。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24,264.03	
减:所得税影响额	504,301.16	
合计	2,857,706.56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35,428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曹世如	境内自然人	55.35%	221,400,000	221,400,000		
曹曾俊	境内自然人	6.15%	24,600,000	24,600,000		
北京立德九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	3,990,000		冻结	3,990,000
王江涛	境内自然人	0.44%	1,766,181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中融信北二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0.35%	1,394,707			
高扬	境内自然人	0.27%	1,064,000			
ING BANK N.V	境外法人	0.19%	752,419			
缪建宝	境内自然人	0.16%	639,128			
姚寅之	境内自然人	0.14%	547,800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中融信北一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0.13%	533,698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北京立德九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3,99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990,000
王江涛	1,766,181	人民币普通股	1,766,181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中融信北二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394,707	人民币普通股	1,394,707
高扬	1,064,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64,000
ING BANK N.V	752,419	人民币普通股	752,419
缪建宝	639,128	人民币普通股	639,128
姚寅之	547,800	人民币普通股	547,800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中融信北一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533,698	人民币普通股	533,698
中国建设银行-工行瑞银精选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69,958	人民币普通股	469,958
金涛	457,000	人民币普通股	457,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实际控制人曹世如女士与曹曾俊先生为母子关系。		
前十大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前十大股东姚寅之通过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547800股。		

公司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一、资产相关科目:

1、应收账款:报告期应收账款比上年期末下降42.88%,主要是报告期收回赊销款所致;

二、负债类

1、应付职工薪酬:报告期应付职工薪酬比上年期末下降46.86%,主要是报告期发放2013年度年终奖所致;

三、损益相关科目

1、财务费用:报告期财务费用比上年同期增长81.64%,主要是支付银行手续费增加所致;

2、营业外收入:报告期营业外收入比上年同期增长32.12%,主要是收取的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3、营业外支出:报告期营业外支出比上年同期增长50.82%,主要是本期处置固定资产增加所致;

四、现金流量相关科目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报告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增长208.31%,主要是营业收入增长所致;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报告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下降80.92%,主要是上年同期购买理财产品,本期未购买所致;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报告期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比上年同期增长159.59%,主要是营业收入增长,上年同期购买理财产品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无对本报告期或以后期间的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出售位于成都市锦江区东安北路18号1层的商业用房	2013年12月04日	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转让自有房产的公告,http://www.cninfo.com.cn
将资产公司注册的,使用在16类商品上的1672783号商标转让给公司	2013年04月20日	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http://www.cninfo.com.cn

三、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曹世如	关于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2011年03月05日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	正在履行
	曹曾俊	关于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2011年03月05日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	正在履行
	曹世如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2011年03月05日	长期	正在履行
	曹曾俊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2011年03月05日	长期	正在履行
	曹世如	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承诺	2011年03月05日	长期	正在履行
	曹曾俊	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承诺	2011年03月05日	长期	正在履行
	曹世如	关于承担公司社保费用和公积金补缴风险的承诺	2011年03月05日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二十四个月内	正在履行
	曹世如	关于财政补贴或有风险的承诺	2011年03月05日	长期	正在履行
	曹世如	关于商标转让的承诺	2011年08月30日	曹世如女士实际控制本公司期间	正在履行
	曹世如	关于租赁房屋或有风险的承诺	2011年03月05日	公司上市前签订租赁合同期满为止	正在履行
	曹世如	关于转让成都红旗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相关关联租赁物业的承诺	2011年03月05日	长期	正在履行
	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分红的承诺	2011年11月29日	长期	正在履行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四、对2014年1-6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4年1-6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4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3%	至	5%
2014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9,999.4	至	10,824.09
2013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0,308.66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由于整体经济增长不乐观,商业物业租赁成本、人员费用支出呈上涨趋势		

证券代码:002697 证券简称:红旗连锁 公告编号:2014-020

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14年4月24日上午10:00点以现场方式在成都市高新区西区迪康大道七号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14年4月23日以电话通知方式发出,应出席会议的董事9名,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9名,会议由董事长曹世如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9票,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就该报告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发表了同意意见。

《公司2014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2014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2、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关联方续签采购塑料袋的〈商品委托代销合同〉的议案》

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7票,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联董事曹世如女士、曹曾俊先生回避表决。

董事会同意公司子公司与成都太阳系印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商品委托代销合同》到期后续签,续签时限为一年。公司预计2014年度向关联方采购塑料袋金额为70万元,本关联交易无须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四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697 证券简称:红旗连锁 公告编号:2014-021

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14年4月24日13:00时在成都市高新区西区迪康大道七号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已按《公司法》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通知全体监事与会。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现场出席会议监事3人。董事会秘书曹曾俊先生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由监事李敬秋女士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2014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且在监事会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公司2014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编制与审议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2014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14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四年四月二十四日